

泉港界政〔2024〕13号

泉港区界山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界山镇扬尘污染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委会，各相关责任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区委“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部署，按照省纪委监委、市纪委监委和区纪委监委2023年“点题整治”工作要求，根据《泉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印发“整治城市扬尘污染问题改善城市空气质量”工作方案》（泉环委办〔2023〕38号）、《泉港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全区城市扬尘专项整治工作推进会的纪要》（〔2023〕11号）精神，决定在全镇范围内开展扬尘整治，持续改善空气环境质量。现结合我镇实际，制订本方案。

一、整治目标

全力排查整治各领域扬尘污染问题，着力提升扬尘精细化管控水平，有效降低扬尘污染，加快推进我镇环境空气质量改善。

二、整治重点

镇城镇管理办（环境保护岗）牵头开展专项整治工作，镇城镇管理办（自然资源岗）（村镇建设岗）、经济发展办（经济服务岗）、社会治理办（应急管理岗）等部门根据各自职责，开展扬尘问题集中整治。

（一）建筑工地扬尘：组织摸排辖区范围内在建房屋、市政基础设施在建工程、拆除工程，建立清单，实施台账式管理。重点整治天马华耀城在建工地、污水主干管沿途村污水收集及处理工程、德百特项目等施工场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喷淋作业、主要道路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6个100%”落实不到位，以及施工现场砂浆预拌、施工废弃物处置等工序、环节防尘抑尘不到位问题。[(牵头部门：镇城镇管理办（村镇建设岗），责任部门：镇城镇管理办（环境保护岗）（自然资源岗）、社会治理办（执法监督岗）、（综合执法队）]

（二）城镇道路扬尘：严格执行镇容村貌环境卫生作业质量标准，突出加强各村主干道及镇区道路路面保洁、洒水频率；开展渣土运输车辆专项检查，集中通行路段设置检查点开展执法，强化渣土运输车辆管理，所有渣土车必须全部安装密闭装置并密闭运输，坚决杜绝超载引起的滴洒漏，严厉打击违规运输、违法倾倒行为，有效控制道路扬尘。[(牵头部门：镇城镇管理办（村镇建设岗），责任部门：镇社会治理办（执法监督岗）、（综合执法队、各村）]

（三）工业企业扬尘：全面排查辖区涉及扬尘污染的工业企

业，严格落实企业运输、装卸、储存以及生产工艺过程等无组织排放管控要求。对水泥和砂土易产生扬尘、各种工业原料、工业固体废弃物堆场、散货物流堆场等，督促企业根据实际采取堆场围挡、覆盖、密闭储存、喷淋保湿以及配置必要扬尘监控设备等综合措施，有效进行抑尘，确保废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牵头部门：镇城镇管理办（环境保护岗），责任部门：镇经济发展办（经济服务岗）、城镇管理办（自然资源岗）、社会治理办（应急管理岗）]

（四）燃放烟花爆竹、焚烧桔梗垃圾：加强全镇燃放烟花爆竹、焚烧桔梗及垃圾管控，各村要加强移风易俗宣传工作，劝导居民文明过节，加大对露天焚烧行为的巡查和监督管理，及时制止露天焚烧行为。[（牵头部门：镇城镇管理办（环境保护岗），责任部门：镇社会治理办（应急管理岗）、城镇管理办（村镇建设岗）、党建办（宣传岗）、各村]

三、工作要求

镇城镇管理办（环境保护岗）具体负责开展工作的统筹协调和跟踪督办。各成员单位要明确专人，落实责任，积极配合，迅速开展工作，充分认识开展专项整治行动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树立一盘棋思想，认真研究，统筹推进，扎实抓好存在问题的整改。要通过密切配合，同向发力，形成大气污染防治齐抓共管的良好工作局面，确保专项整治行动取得明显的成效，为我镇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任务圆满完成奠定坚实基础。

（一）细化实施方案。各责任部门要按照整治内容进行任务分解，进一步细化实施措施，制定具体整改的任务清单明确具体

责任人，认真组织开展各个专项治理，确保按要求完成各项任务。

（二）推动社会共治。结合任务时间节点推进宣传工作，通过公众号、短信、微信，及时公开曝光反面典型，宣传报道扬尘治理先进典型和经验，充分发挥舆论监督作用，营造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

（三）及时跟踪调度。按照专项整治方案责任分解，涉及部门于每月 25 日前向镇城镇管理办（环境保护岗）报送整治进度和经验做法等工作开展情况。

附件：界山镇扬尘整治工作进展统计表

泉港区界山镇人民政府

2024年3月13日

